

# 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

##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桂林市秀峰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大队）的（桂林市秀峰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大队食堂用餐供应商服务（重）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桂林市秀峰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大队食堂用餐供应商服务（重）），属于（餐饮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广西万乡河餐饮集团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82人，营业收入为19932.7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387.51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[盖公章（CA 签章）]：广西万乡河餐饮集团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6月8日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## 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结果

测试者提供有关信息：

1.企业名称：广西万乡河餐饮集团有限公司

2.所属行业：餐饮业

3.上年末从业人员 82 人，上年度营业收入 19932.72 万元。

测试结果：小型企业

测试时间：2026 年 6 月 2 日

申明：测试结果是依据测试者提供的所属行业和有关指标数据生成，其信息真实性由测试者负责。



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

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小企业局组织开发，供广大中小企业自测或政府部门、有关机构及社会公众辨别企业规模类型。